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1570248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化學學科中心辦理「科專業實作工作坊：探究你可能也不知其所以然的化學反應」，請協助轉知貴校化學科教師，並惠允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方式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中化學課綱中探究能力的學習目標，建立各校教師探究與實作的專業知能。提升教師課程發展專業知能，以增進學校課程發展之績效，提高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之能力。
- 二、依據114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4708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5年4月30日（四）。
 - (二)時間：13：30~17：00（13：10開始報到）。
 - (三)地點：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（4樓化學實驗室）（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66號）。
 - (四)課程代碼：5546361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

教務處 115/04/07 14:29



1150003181

無附件

名)。

(五)講師：新竹科學園區實驗中學 施建輝 退休教師。

四、備註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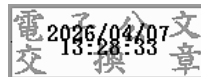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講師交通費、課務排代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；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之差旅費請依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並於研習結束七日內寄出相關單據以利核銷；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學校群、苗栗縣高中群、臺中市高中群、彰化縣高中群、南投縣高中群、雲林縣高中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副本：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（顏瑞宏教師、李麗偵教師、林威志教師、許勝富教師、鄭任君專案助理）



校長 莊福泰